

福建微水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7年8月8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

2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08月18日09:00

3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4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
5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长孙辉跃先生

6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孙辉跃先生

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公司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的内容及签署均合法、合规、真实、有效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共7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

托出席的董事人数)共 7 人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福建微水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22 日